



了不起的盖茨比

THE GREAT GATSBY

[美] 菲茨杰拉德 著
颜湘如 译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万卷出版公司

了不起的盖茨比

THE GREAT GATSBY

[美] 菲茨杰拉德 著

颜湘如 译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万卷出版公司

2015·沈阳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06—2014 年第 163 号

© 菲茨杰拉德 2015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了不起的盖茨比 / (美) 菲茨杰拉德著; 颜湘如译. — 沈阳: 万卷出版公司, 2015.7 (2015.12 重印)

ISBN 978-7-5470-3673-0

I. ①了… II. ①菲… ②颜… III. ①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IV. ①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120359 号

本书译文由厦门墨客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代理, 经立村文化有限公司授权使用

出版发行: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万卷出版公司

(地址: 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 29 号 邮编: 110003)

印刷者: 沈阳新天地印刷有限公司

经销者: 全国新华书店

幅面尺寸: 145mm × 210mm

字数: 220 千字

印张: 7

出版时间: 2015 年 7 月第 1 版

印刷时间: 2015 年 12 月第 2 次印刷

责任编辑: 胡利

封面设计: 所以设计馆

版式设计: 展志

ISBN 978-7-5470-3673-0

定价: 28.00 元

联系电话: 024-23284090

邮购热线: 024-23284050

传真: 024-23284521

E-mail: wanrongbook@163.com

网址: <http://www.chinavpc.com>

狂乱纵情的实践者

（关于作者）

F. S. 菲茨杰拉德为二十世纪美国最具代表性的小说家之一。二十世纪二十年代可以称为美国的文艺复兴时期，亦称为“爵士年代”。这狂乱年代的代表便是——前所未有的贪婪、纵情享乐、消费至上，许多人一夕成名、一夜致富，然后迅速地颓废沦丧。菲茨杰拉德被普遍认为是“爵士年代”的代表作家，而他自己则将这段时期定义为“一个成长之后却发现所有上帝都已死亡，所有的仗都已打完，所有对人类的信心都已动摇的世代”。

F. S. 菲茨杰拉德，一八九六年生于明尼苏达州的圣保罗市，父亲因经商失败穷困潦倒，内心却有贵族的气质，母亲家麦昆兰家族是爱尔兰移民，相当富有却没什么教养，菲茨杰拉德便在如此矛盾的教育中长大。之后他就读于普林斯顿大学，在校期间热衷于社团写作，学业数度出现问题，最后于一九一七年辍学从军。服役期间与法官的女儿赛尔妲·莎尔相恋，退伍后找工作不顺遂，因经济原因无法与赛尔妲结婚；直至一九二〇年，《尘世乐园》出版，他一举成名，如愿以偿娶赛尔妲·莎尔为妻。

为了追求妻子与自己奢华的生活，菲茨杰拉德常替时尚杂志与电影公司写一些流行作品，但依旧负债累累，过着表面虽放荡不羁、内心却充满迷惘与恐惧的生活。这段伤痕累累的婚姻与后续的许多冲突，都对他后来的写作产生了莫大的影响；晚年因妻子精神状况不佳以及经济拮据，无法支付庞大的生活开支，他的酗酒问题便更加严重。一九三七年之后，菲茨杰拉德企图再次振作，到好莱坞担任编剧工作，并开始着手写长篇小说《最后一个影坛大亨》，但却于一九四〇年因心脏病骤然离开人世。

在菲茨杰拉德的生平作品中，包括有五部小说：《尘世乐园》《了不起的盖茨比》《美丽与毁灭》《夜色温柔》与《最后一个影坛大亨》（最后一部为未完成的著作），以及六册短篇小说集，和选录了他一些自传作品的《崩溃》。菲茨杰拉德生前因为私生活的奢靡，使人易于将他的作品与生活一概而论，遭到漠视；死后，菲茨杰拉德的地位才渐渐受到重视，《纽约时报》曾评论菲茨杰拉德说：“他本人比他所认识的自己还要出色，因为无论就事实或是文学的观点而论，他都创造了一个‘世代’……菲茨杰拉德也许为这一代的人做了诠释，甚至引导了他们，因为当他们步入中年，却眼见一种不一样的、更崇高的自由面临毁灭的命运。”

在心灵无法沉淀、美梦转瞬即逝的时代里，菲茨杰拉德短暂、精彩的一生，如同注解了绚丽多彩的“爵士年代”的光环，他无疑是最能反映二十世纪二十年代美国精神与思想情感的小说家。

飞蛾扑火的爱情逸事

（关于本书）

二十世纪二十年代美国最具代表性的作家菲茨杰拉德，其最令人动容的巨作《了不起的盖茨比》深刻记录了“爵士年代”的彷徨氛围，华丽不安的美国梦在本书中淋漓尽致。作者将自己隐身于书中一隅，以旁观者的姿态，完全暴露了纵情狂欢的“爵士年代”，展现了艺术精深的魅力与幻象，扣人心弦。

《了不起的盖茨比》是菲茨杰拉德最杰出的作品，忠实呈现了二十世纪二十年代美国社会的繁华与乱象；此书甫一出版，即得到海明威与T. S. 艾略特极高的评价。全书描述了盖茨比这位传奇大亨的一段梦想中的爱情故事。

盖茨比是谁，从来没人知道。有人说他曾经当过德国间谍，杀过人；也有人说他是某欧洲皇族的后裔。而在他位于长岛的豪华别墅里，举办过许多盛大宴会，几乎每个人都曾接受过他热情华丽的款待，而最令人惊讶的却是，几乎没人认得主人。他似乎是个没有背景、没有过去的人，双眼不断地在这片浮华富丽的世界之中寻找着某样东西，或是某个人？

其实，盖茨比费尽心思，大张旗鼓，就只为了重现一段未竟的情缘。“他等了五年，买了一栋豪华别墅，为偶尔到来的飞蛾营造一点星光——而这一切只为了能在某天下午到一个陌生人的家里来‘见个面’。”期盼与心爱的黛西见上一面，他特地在她家对岸斥资买了华丽的别墅，以便能在夜深人静之时，遥望对岸爱人家码头上的绿光，那绿光是他日夜神往之所在。而在盖茨比的华宅中，宴会不断，红男绿女穿梭不息，就是因为他期望能借由这些宴会的举行，望见爱人的身影。细腻的情感描述，贴切当时社会环境和生活背景，菲茨杰拉德写活了美国二十世纪二十年代人性的虚无、急进与无力感。

虽然《了不起的盖茨比》在刚出版时，因为菲茨杰拉德纵情享乐的私生活而未受到应有的重视，但是在菲茨杰拉德死后，美国的文坛重新纯粹以作品的内涵与价值来评价此书，认为《了不起的盖茨比》深刻表现了“爵士年代”的社会人文实况，并推崇菲茨杰拉德为美国文化发展过程中不可或缺的一页。《了不起的盖茨比》虽然只是一部爱情小说，但作者借由魔力的笔触带领读者细细品味美国二十世纪二十年代的希望与热情、幻想与破灭，使得此书丰富的人文精神与彷徨于交错世代的人性孤寂，得以挑动数代读者的心，久久无法停歇。

目 录

狂乱纵情的实践者（关于作者） / I

飞蛾扑火的爱情逸事（关于本书） / III

了不起的盖茨比 / 1

菲茨杰拉德生平年谱 / 209

那就戴上金冠吧，如果那能打动她；

若你能跳得很高，那就也要为她跳。

直到她喊着：

“爱人，金冠的、高跳的爱人，我必须拥有你！”

——托马斯·帕克·德茵维利尔斯¹

1 作者的小说《人间天堂》中的一个角色。

在自己年纪尚轻、心性未定时，父亲给了我一个忠告，至今我对他的话仍思之再三。

“每当你想批评人的时候，”他对我说，“只要记住一点，这个世上并非所有的人都像你一样，从小就得天独厚。”

他没有再多说什么，我们之间话虽然不多，心意却异常相通，当时我便听出了父亲话中有话。自己也因此养成了不妄加断语的习惯，而这个习惯却让许多性格怪异的人乐于向我透露心声，还有不少言语乏味的讨厌鬼也来纠缠。一旦正常人有此性情，心态异常的人总是很快便能感知并趁机接近，所以我在学校里便被扣上了政客帽子，因为总有一些奇奇怪怪的陌生人向我倾吐内心的烦恼。其实大部分隐私都不是我刻意探知的——每当从某些明显的迹象察觉到对方已经话到嘴边，马上就要吐露隐私时，自己总会假装睡着、

故作忙碌，或是开个恶意的玩笑；因为年轻人吐露的隐私，或至少他们用以表达的词句，大多不落窠臼，更糟的是他们显然总会有所隐瞒。对人不妄加批评代表了无限希望。父亲曾经自负地表示，与生俱来的基本礼仪观念并非人人相同，而我也经常自负地复述这番话。但我仍有些担心自己会忘了这一点，而有所失。

然而，尽管如此吹嘘，却得承认自己的宽容是有限度的。人的行为可能奠基于磐石，也可能根植于池沼，但一旦过了一定限度，我便不在乎它的源头了。去年秋天，从东部回来之后，感觉到自己真希望所有的人从此一律穿上制服，向道德观念立正致敬；我再也不希望享有自由窥探人心的特权。只有盖茨比——本书的主人公，让我有了不同的反应；盖茨比，他代表了我所鄙视的一切。假如人的性格是由一连串精彩的姿态所组成，那么他确实有其不平凡的一面，他对于人生前景有一种极强烈的敏感，仿佛在他身上连接着一台精密的仪器，可以测知万里外的地震似的。这种灵敏与通常美其名为“创作气质”的多愁善感完全不同——这是一种特殊的乐观禀赋，一种随机应变的浪漫，我从未在任何其他人身上发现过这种特质，将来也不可能再发现。不，其实盖茨比最后的结果也还算圆满；我之所以对人间虚无缥缈的悲喜暂时失去兴趣，乃是为了盖茨比内心所受的一切折磨，以及在他幻梦破灭后飘浮而来的那片污浊尘雾。

我们卡拉威家在这个中西部的城里，已经是富过三代的名门望族了，大约就像是苏格兰高地的氏族，因为据族人们说，我们的祖先正是柏克琉公爵¹，而我这个支系的老祖宗却是我的伯祖父。他在一八五一年移居到这里，南北战争期间找了个个人顶替他去打仗，然后开始做起了五金的批发买卖，如今父亲还继续经营着这项祖业。

自己从未见过这个伯祖父，但我应该长得很像他——从挂在父亲办公室里那幅面无表情的画像便可以看得出来。一九一五年，我从纽黑文的耶鲁大学毕业——刚好比父亲从那里毕业晚了四分之一世纪——后来又参加了世人所谓的“世界大战”，其实倒像是现代的日耳曼民族大迁徙。这场反侵略的仗我打得兴致昂扬，即使回来之后也仍静不下心来。如今，中西部对我而言已不再是世界温暖的核心，却似乎成了宇宙的穷乡僻壤，于是我决定到东部去学习股票买卖。自己认识的每个人都做这一行，再多我一个应该无所谓吧！我那些叔伯姑妈们都在讨论这件事，紧张的模样就像想帮忙挑一间最好的私立中学，好让我准备升学似的，最后，他们才以非常严肃而犹豫的神情说：“那么——好——吧——”父亲答应资助我一年的时间，于是几经延宕之后，我终于在一九二二年春天来到东部定居，当时以为自己是不会再回去了。

如果能在市区里找到住处是比较实际的做法，但当时正值温暖季节，自己又是刚刚离开一个碧草如茵、花木扶疏的地方，因此当

1 柏克琉公爵(Duck of Buccleuch)，即英王查理二世的私生子詹姆斯·司各特。

某个同事提议我们一块儿到郊区小镇租房子时，我一听就觉得是个好主意。他不久就找到了房子，是一间饱经风雨摧残的小木屋，月租八十元。不料就在搬家前夕，公司临时将他派往华盛顿，我只得独自搬往郊区。当时我有一只狗——至少是养了几天以后，它才跑掉的——和一辆道奇牌的老爷车，还有一个芬兰女佣替我整理床铺、准备早餐。每当她站在电炉前，总会喃喃自语地念叨着一些芬兰人的大道理。

寂寥了一两天之后，一天上午，有一个比我对此地更陌生的人在半路上拦下我。

“请问西卵镇该怎么走？”他无助地问道。

我给他指了指路。而当继续往前走时，自己已经不再寂寞。顿时我一变而成向导、拓荒者、移民先驱，他在无意中使我成了邻里间的荣誉人士。

安顿下来之后，眼看着每天阳光普照，树上的绿叶也像快速影片中成长的事物一般瞬间萌发，于是我再次相信，随着夏季的到来，人生又要重新开始了。

要做的事还真不少，一方面有太多书要看，另一方面借着清新的空气又可以从事许多有益健康的活动。我买了十几本有关银行学、信用贷款与证券投资方面的书，这些书镶金带红地立在书架上，

活像刚出厂的新钞，等着向我透露只有国王麦达斯¹、摩根²与巨富米赛纳斯³这些有点石成金本领的魔术师才知晓的黄金秘诀。除此之外，我也很想再看看其他的书。在学校里，我算是相当具有文艺气息的，我曾经为《耶鲁新闻报》写了一系列很严肃但很粗浅的社论，而且写了一年；现在我打算重拾这一切，让自己再次成为“通才”，也就是才能最有限的专家。这可不只是一句俏皮话，毕竟，专一心志面对的人生总是会成功得多。

我租的房子之所以会位于北美最怪异的一区，其实纯属巧合。此区位于纽约正东方延伸出来的一个细长而古怪的岛上，这里除了一般的自然奇景之外，还有两方结构怪异的土地，距离市区二十英里，外形看似一对巨卵，轮廓相仿，中间仅隔着一道所谓的内湾。两地向外凸伸，伸进了西半球最无波无澜的咸水里，也就是偌大的长岛海湾水域。这两个卵形地并非完美的椭圆形，而是像哥伦布实验里的蛋一样，接邻陆地的一端都有点压扁了，不过两地外形的相似想必始终让遨游上空的海鸥感到好奇吧！对我们这没有翅膀的族群而言，还有一个更有趣的现象，那就是这两个地方除了外形与大小，其余竟截然不同。

我住的西卵，也可以说是比较落后的一边，不过这只是一种浮

1 麦达斯 (Midas)，希腊神话中求神赐予点金术的国王。

2 摩根 (Morgan)，美国金融巨头。

3 米赛纳斯 (Maecenas)，古罗马的大财主。

泛的说法，因为这两地之间，其实还存在着古怪甚至险恶的差异。我的房子恰好位于卵形的尖端，距离海湾只有五十码，挤在两栋每季租金一万二到一万五的豪宅之间。在我右手边的那栋，无论以什么标准而言都算得上宏伟壮观，房子是仿法国诺曼底某些市府的样式建成的，一侧是一座披覆着稀疏藤蔓的崭新塔楼，还有一个大理石游泳池和四十多英亩的草坪与庭园。那是盖茨比的华宅。其实我并不认识他，只知道住在里头的是一个名叫盖茨比的绅士。我住的房子虽然碍眼，却也不至于太刺眼，不会有人注意，因此我可以欣赏海景，还可以看到邻居的部分草坪，尤其能和百万富翁比邻而居更是叫人欣慰，而这一切只消花我月租八十块钱。

内湾对岸，沿着水滨，东卵那些时髦的大别墅闪亮耀眼，而那年夏天的故事要从我开车到对岸，与汤姆·布坎南夫妇共进晚餐的那天晚上说起。黛西是我的远房表妹，而我和汤姆则是在大学就认识的，战后不久我曾经到芝加哥去找他们，在那儿住了两天。

黛西的丈夫是个运动健将，更是纽黑文橄榄球队历年来难得一见的杰出球员。他可以说是全国性的风云人物，而像他这种在二十一岁便已登峰造极的人，后来无论做什么总有一点儿走下坡路的况味。他家道极其殷实，就连在学校的时候，也曾因挥霍而招人非议，如今离开芝加哥搬到东部来，排场之大更是令人屏息。例如，他就从弗瑞斯湖把一整批打马球用的马全都运了过来。实在很难想象，我这一代竟然有人阔绰到如此地步。

他们是怎么到东部来的，我不知道。他们在法国待过，也不知为什么就待了一年，之后则是毫无目的地东飘西荡，只要哪里有人打马球、哪里有有钱人聚在一块儿，他们就上哪儿去。这回要定下来了，黛西在电话上这么说，但我不相信，不知道黛西怎么想，不过我总觉得汤姆会飘荡一辈子，带着些许的企盼，寻求在过去某场球赛中曾享受到的刺激。

于是，就在一个温暖有风的傍晚，我开车到东卵，去看两个自己几乎毫无所知的老朋友。他们的房子比我想象中的还要豪华，那是一栋殖民地时代乔治王朝风格的宅邸，俯临海湾，红白相间，色彩亮丽。草坪从海滩往前门延伸了四分之一英里长，中间跨过了日晷、砖道和几个姹紫嫣红的花园，最后到了屋前，却仿佛冲势太强似的停不下来，又变成青绿的藤蔓往墙上爬。屋子正面嵌了一整排的落地窗，窗扇在温暖有风的午后大敞，被金黄的夕阳映射得闪闪发亮，而汤姆·布坎南则是一身骑手打扮，跨开了双脚站在前门阳台上。

汤姆已经不再是纽黑文学生时期的模样，如今他已是三十岁年纪、身强体健、发色淡黄的男人，嘴边带点儿冷酷，一副目中无人的神情。在他脸上最突出的就是那两只炯炯有神而傲慢的眼睛，这使得他总是显得咄咄逼人。虽然他穿的那身骑手装华丽得有点女人味，却也掩饰不了那副躯体的巨大能量——他穿上那双亮得发光的靴子时，似乎总要把鞋带从头到尾束得紧紧的才肯罢休，这时肩